增進專業知能

智財法院邀姚信安副教授談圖形著作與法院判決

【本刊新北訊】鑒於著作權法有關重製及改作侵害，為著作權法核心議題之一，且對不同之著作如語文著作、編輯著作、美術著作、圖形著作及電腦軟體程式等，應如何判斷其著作類型及保護範圍，更為民眾所關注。為此，智慧財產法院日前邀請中正大學財經法律系姚信安副教授主講「圖形著作之定性、應用與法院判決」，以增進同仁對於圖形著作之定義、與其他著作之差別、平面立體化等問題及相關法院判決之瞭解。

姚副教授首先以智慧財產局相關函釋及智財法院相關判決闡述圖形著作之定性，說明圖形著作係利用圖之形狀、線條等製圖技巧，以學術或科技之表現為特徵而表現思想或情感之創作，包括地圖、圖表、科技或工程設計圖及其他之圖形著作。其目的係直接傳達事實、數據及其他實用資訊；與美術著作係透過美術技巧以美感為特徵表現思想或情感，且以鑑賞為目的不同。

姚副教授接著指出圖形著作與建築著作之關係，著作權法將原屬於圖形著作領域之建築藍圖或建築結構圖，以及原屬於美術著作之建築外觀圖，現行法皆歸屬在「建築設計圖」之下而屬建築著作。室內設計圖如係標示有尺寸、規格或結構之圖形，則可認屬著作權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6 款所稱之「圖形著作」。但室內設計之外觀圖，如單純係以設計美感為特徵所表現之創作，則屬「美術著作」。

最後，姚副教授再就圖形著作之平面立體化如何判斷其保護範圍作說明，並表示應將立體化行為區分重製、改作或實施。「重製」為重複製作，以平面形式附著於該立體物上，或以立體形式單純性質再現圖形著作之著作內容。若立體物上係以立體之形式，重新表現原平面圖形著作之著作內容而為新創作，應屬「改作」。其中將平面重製為立體物之行為在美術著作中較為常見，圖形著作幾乎未見，然無論重製或改作行為均屬著作權之範圍。此外，由於「實施」係將平面著作之內容，依按圖施工之方法，循著作標示之尺寸、規格或器械結構圖，將著作之概念製成立體物，其外觀與工程圖顯不相同，已非單純之著作內容再現，因此著作權法對於圖形著作並未保護實施權。

姚副教授透過著作權法、商標法、智慧財產局函釋，以及法院判決作詳盡解說，加深與會同仁對於「圖形著作」之瞭解；另亦指出多項問題，以供同仁探討著作權與實用專利權，或設計專利權之領域是否互斥等，並進一步啟發思考圖形著作與商標及專利之關係，與會同仁均感受益良多。

深耕法治教育

臺中高分院與臺中市政府舉辦國中小教師法律研習

【本刊臺中訊】為落實並永續推動「公民法律教育推動計畫」，積極宣揚法治教育及培育種子師資，臺中高分院與臺中市政府法制局及教育局，日前共同舉辦「109 年度臺中地區國中小教師法律研習營」活動，由李伯道院長主持開訓典禮。

李院長致詞表示，教育為立國之本，而法治為國家長治久安之基石，此次研習特針對老師設計新課程，邀請 4 位實務經驗豐富之庭長、法官擔任講座，期能授予老師們完整之法治知識。臺中市法制局李善植局長以其從事法律工作之經驗，肯定法律與教育之重要性，並期許老師們能藉此研習，將正確的法治觀念帶回校園。臺中市教育局葉俊傑副局長則希望教師們將研習心得與教學經驗相結合，俾法治教學更具成效。

上午課程首先由王鏗普法官主講「兒童權利公約與校園人權實踐案例與宣導」，解說兒童權利公約及其施行法、我國兒少保護相關法制；並輔以刑事訴訟之兒少性剝削、毒品、詐騙，民事訴訟之家事及親子事件、損害賠償事件，行政訴訟之學生懲處處分、教師解聘處分等案例與規定作說明，內容充實精闢。

繼由劉柏駿法官主講「法庭席位介紹」及「法庭模擬劇演練及解說」，以活潑生動之方式講解開庭時之法庭活動及法律用語等，並讓參與老師穿上法袍配合演出，體驗法庭開庭之過程。

下午則由胡忠文庭長主講「少年輔導管教」，包括教師之一般、強制、特殊管教措施；處罰學生之正當法律程序、校規班規不得有罰錢規定等，並舉刑事傷害、恐嚇等案例作說明。

接著由廖健男法官主講「國民參與刑事審判宣導」，從分析各國國民參與審判之異同，再講授我國參與審判制度之特色，國民法官之資格、權利、義務、選任及罰則等，內容豐富詳盡。

最後由李院長主持座談，並回應與會教師之提問。臺中高分院期以生動活潑又具趣味性之方式授課、互動討論，以及模擬法庭體驗活動等，達成默化法律觀念及傳遞司法政策之目的，並為法治教育奠定良好的基石。



晚霞滿漁港

水彩／游語涵（臺中地院書記官）

提升性平意識

士林地院舉辦性別友善工作會議

【本刊臺北訊】士林地院日前召開性別友善工作小組年度會議，由召集人陳明偉庭長主持，研討設置性別友善廁所之可行性，並邀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黃麗玲副教授分享在臺大校園推動性別友善廁所之經驗。

黃副教授首先詮釋性別平等、性別友善廁所的意涵，以及如何追求更明亮、安全、友善與彈性的設計，為非傳統性別者，以及於照顧與被照顧者（如兒童、高齡者）的性別不同時，提供安心的如廁環境、增進性別友善氣氛等事項作說明。黃副教授並指出，規劃性別友善廁所須因地制宜，且此議題的討論，有助於共同打造性別平等的多元社會。

外部委員林志潔教授表示，公共廁所的存在彰顯重要的性別意義。不足的女性廁所，壓縮女性參與公共活動的意願及可能；性別友善廁所涵蓋對跨性別者的支持，且能讓主流者能接受性少數者。

與會之多位法官與總務科長，則就既有建物改建的可行性，依男、女比例相應設置的空間，研議討論。蘇素娥院長最後表示，士院各院區為舊建物，新建或改建建物雖有不易，然有開始就有進步，並期勉同仁齊心協力，共同打造友善的司法環境。

南投地院邀李茂生教授談少年司法制度

【本刊南投訊】南投地院於日前邀臺灣大學法律學系李茂生教授主講「少年司法制度與立法原則」，由黃俊明院長主持。

李教授首先以蘇軾定風波「回首向來蕭瑟處，也無風雨也無晴」，表達其長久以來參與推動少年司法制度的心境，接著分別講述少年事件處理法的「前世」（民國 60 年至 86 年）、「今生」（86 年至 108 年 6 月）與未來（108 年 6 月修正的少年事件處理法）。

李教授指出，當少年信誓旦旦保證自己絕不再犯時，代表他尚無法對他人敞開心胸，仍在自我壓抑。深究其犯罪原因，問題亦非少年個人所能處理，因此其後再犯的可能性極大。反之，如少年說出「我不知道怎麼辦，你能協助我嗎？」這才是成功的第一步。因此，我們應讓少年理解成人所能提供的協助，並促使少年學會依賴（非依附）成人，積極向成人求助，這才是少年更生的契機。

李教授並重申 86 年修正少事法第 1 條規定，目的在強調少年「自我」成長，限縮成年人的干預，保障少年多樣的、不確定的自主發展，而不在決定少年的未來。為實現前述目的，李教授提出「同心圓理論」，主張整個法體制應以處於危機狀態的少年為核心，司法應檢視、確認第一層保護圈，即與少年處於最親密關係中的保護者與教育者的功能。當第一層保護圈被破壞時，始由國家的司法及司法行政機關建構出來的第二層援助體制取代，過濾、選擇適當的社會資源，納入第二層保護圈，共同進行少年處遇工作，並防止最外層社會，不合理的激情、責難或期待，而介入少年處遇。

課程最後，李教授再次引述蘇軾的定風波，並期許與會者未來面對少年事件，均能豁達前行。

臺東縣國中小學校長參訪臺東地院

【本刊臺東訊】臺東地院日前邀請臺東縣各國中、小學校長參訪法院，實地瞭解法院近年來推動之公開透明做法及各項便民禮民措施，期藉由校長們親近、瞭解法院，進而傳達予學子們，增進對司法的信任。

活動首先安排訪賓觀賞司法革新及廉政相關宣導影片，再介紹開庭程序、法庭人員配置，以及科技法庭功能等。接著導覽法院設施，在公證處、調解室、投標室、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候審室等處，分別由專人說明公證、認證制度，調解業務，投開標、拍賣流程，各項便民禮民服務，訴訟輔導、家暴事件服務措施等。隨後由邱奕智庭長介紹將於 112 年施行的國民法官法，並詳細說明制度內容。

最後進行綜合座談，由劉長宜院長主持，邱奕智、楊憶忠、康文毅庭長一同與會，就訪賓之提問均詳盡答覆，圓滿結束活動。

新竹地院舉辦少年成長團體課程

【本刊新竹訊】新竹地院日前與新竹市政府、社團法人台灣大心社會福利協會，共同聘請專業心理治療師及社工，針對符合特定條件之少年，以多元治療之方式舉辦團體課程，協助少年自我覺察及整理自我生命經驗，探討生活意義。藉此，新竹市政府亦得以瞭解少年在結束家外安置後的生活狀況是否妥適，以及竹院原具有情緒及人際困境之少年，是否須即時地介入輔導。

團體課程共進行 4 次，由張馨怡心理治療師偕同盧宜均社工，以實作結合各種心理治療的形式，擬定特定主題，透過色筆、卡牌及黏土等工具，引導少年發揮自身創意進行創作。過程中，張心理師及社工適時蒐集質性及量化的評估資料，以利課程結束後做整體性的評估，瞭解活動對於少年行為改變的成效。活動前期，少年對課程目的不甚熟悉，經由張心理師的指引及多次完成作品，少年逐漸從中得到成就感，進而享受創作的過程。

最後由張心理師及社工引導少年整合及回顧數周課程的收穫，少年們均表示受益良多，並期待能再參加類似團體課程，幫助自己待人處事更加圓融。

新學林法
專業・實
醫療訴訟舉
和舉證減輕
——類型與
劉明生

2020年10月
醫療損
主要包含醫
賠償訴訟與
害賠償訴訟
著重以醫療
瑕疵之類型
開關於醫療
過失、責任
係與責任範
舉證責任之
證減輕與說
明過失、責
關係與責任
本書尚
現代醫學上
電子化醫療
題，當中尤
醫療、達文
距達文西手
任、舉證責
舉證減輕相
之研究。
TEL：（02）
FAX：（02）
郵政劃撥：1
新學林出版
迅速、妥
之商業事件
商業
審理
7
大
01 設置專
採二級
02 律師強
由律師
格之人
，提升
03 科技之
以線上
，並得
式審理
04 調解前
應由具
識之人
行調解
05 當事人
得列舉
造查詢
以評估
06 引進專
得聲明
意見，
專業性
07 秘密保
文書、
及營業
法院發
乾淨・透明・便
司 法
http://www.juc